附件1

2025年入境游推介会暨“5·19中国旅游日”宣传活动采购需求

|  |
| --- |
| 一、项目信息 |
| 1.项目名称：2025年入境游推介会暨“5·19中国旅游日”宣传活动2.采购方式：自行采购3.采购预算金额：48万元4.资金来源：预算内5.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6.采购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旅游发展和文化体育局7.经办人姓名及其联系方式：吴工，0755-28336239 |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资源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营业执照（若多证合一则只需提供营业执照）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包含外商在华设立的从事城市规划服务的中外合资或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或外资企业）。3.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
| 三、项目简介 |
| 2025年大鹏半岛入境游推介会暨“5·19中国旅游日”宣传活动拟于5月19日举行，活动聚焦“魅力深圳·探索大鹏”主题，活动内容一是面向港澳台、东南亚等国际旅行社宣推大鹏文旅产业、资源，发布暑期精品旅游线路，组织实地考察，并与国际旅行社代表举办入境游合作签约；二是发布新区文旅人才政策；三是举行旅游新业态研究基地挂牌仪式，签订三方合作协议。 |
| 四、商务要求 |
| 1.项目管理需求：（1）投标人要明确项目组人员构成。（2）在项目实施阶段，不允许中途更换项目主要人员，确保项目按期、按质完成。（3）提出切实可行的项目质量控制手段，并落实执行。（4）按照合同签订的服务条款要求验收，及时提供全面的项目文档。2.主要服务内容及付款方式和要求：具体内容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执行。 |
| 五、项目技术（货物、服务、工程）要求 |
| 1.策划执行2025年入境游推介会，邀请不少于15家境外国际旅行社代表参加。2.负责活动中境外代表、专家等人员的食宿、交通、翻译服务等事项。3.负责活动主视觉、物料设计和制作等事项。4.拍摄不少于1个宣传视频，撰写不少于2篇活动推文。5.确保活动的安全、有效、正常举行。 |
| 六、报名时间 |
| 截止时间：2025年 5月7日 下午17:00 |
| 七、报名所需材料（每种资料提交一份） |
|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原件复印并加盖公章，不接受扫描件）3.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4.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原件复印并加盖公章，不接受扫描件）5.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加盖公章）6.项目报价方案（加盖公章）7.其他能体现公司业绩相关的材料（加盖公章） |
| 八、报名地址 |
|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奔康工业区A8栋307室 |